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根據股份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應參閱星謙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配售及公開發售的詳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並非於美國提呈發售證券的要約。除非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否則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證券。本公司的證券並無且目前不擬於美國作出任何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則包銷商可全權決定透過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包銷商於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 Infinity Chem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星謙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 : 125,000,000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2,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配售股份數目 : 112,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不超過0.75港元，且預期  
每股發售股份不低於0.585港元（股款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可予退還，  
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  
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640

聯席保薦人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SinoPac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海通香港  
HAITONG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SinoPac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第一上海  
FIRST SHANGHAI GROUP

 新鴻基金融集團  
SUN HUNG KAI FINANCIAL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發售股份、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及因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

預期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市日期」）上午九時三十分於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進行買賣。本公司僅將考慮按照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載列的條款及條件提出的公開發售股份申請。謹請注意，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或任何認購超過12,5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不獲受理。為任何人士的利益而提出的認購申請，僅限以（不論個別或共同）**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一份申請。

公開發售的每名申請人亦須在其遞交的申請表格上承諾及確認，申請人及其代為申請的受益人並無認購或申請或表示有興趣認購，且將不會認購或申請或表示有興趣認購任何配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配售，而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遭違反及／或屬失實（視乎情況而定）或該申請人已獲或將獲配售或分配配售項下的配售股份，則該申請人的申請將不獲受理。保薦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以彼等作為本公司代理人的身份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全部或部分認購申請，而毋須申述任何理由。倘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獲批准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為股份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要安排。

股份發售包括(i)公開發售，即以公開發售方式提呈發售12,5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以供認購，佔股份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及(ii)配售，即配售包銷商或配售包銷商提名的銷售代理（代表本公司）配售112,500,000股配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發售股份總數的90%。發售股份須受招股章程「有關本招股章程及股份發售的資料」一節所述的限制規限。

股份發售須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架構」一節「股份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投資者必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指示發售價每股公開發售股份0.7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股款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倘最終發售價低於0.75港元，則可予退還。

發售價預期將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即釐定市場對發售股份的需求之時）以協議方式釐定。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星期二）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四日（星期三）。倘（出於任何原

因) 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未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四日(星期三)或之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本公司會於失效後翌日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取消股份發售的通告。

倘股份發售未能於招股章程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根據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及申請表格「退還申請股款」一段的條款,公開發售申請人所繳交的所有申請款項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將會不計利息予以退還。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的申請亦將獲退還款項。

本公司不會就公開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取的申購股款發出收據。本公司僅會考慮按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提出的公開發售股份申請。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www.hkeipo.hk**根據**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除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外,閣下亦可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閣下所獲分配的任何公開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1.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九龍  
尖沙咀  
北京道1號21樓
2.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9樓
3.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12樓

4. 寶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  
一座1003-4室

5. 信誠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9樓

6.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中環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16號舖地下 及地庫
	88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88號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 惠安苑地下
	北角中心分行	北角英皇道284號北角中心
	禮頓中心分行	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 地下上層12-16號舖
九龍	觀塘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63號 福昌大廈地下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617-623號 地下B舖以及一樓及二樓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號地下
	樂富中心分行	樂富中心地下G101號舖
新界	沙田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2-16號沙田中心 商場3樓32C舖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翡翠商場  
地下C舖及1樓

元朗豐年路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247號萬昌樓  
地下B舖及1樓

申請人可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於下列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台，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
- 可能備有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的股票經紀。

申請人應將以「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星謙化工公開發售」為抬頭人的支票或銀行本票緊釘於依照表格所印指示在各方面均已填妥之**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上，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投入上述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六）－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以**網上白表**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如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倘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發出「黑色」暴雨警告，則為其他較後日期（每日二十四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通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星期二）（即截止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倘該日並未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則為如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發出「黑色」暴雨警告所適用的其他較後日期。申請人不得於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倘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遞交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可於截止申請日期當日中午十二時正（屆時會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前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須完成支付申請股款）。

##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投資者可按下列方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1.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致電2979-7888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 (<https://ip.ccass.com>) (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親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 (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 填妥輸入認購指示的表格，亦可由香港結算代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招股章程可在上述地點索取。
2. 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人可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 (該等人士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 (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sup>(1)</sup>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 (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 <sup>(1)</sup> 至中午十二時正

(1) 香港結算或會不時決定更改上述時間，惟會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 (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期間 (每日二十四小時，根據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除外)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本公司股份的現時實益擁有人、董事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行政總裁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概不得認購發售股份。

根據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已填妥的**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 (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前送達，而通過**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則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 (星期二) 中午十一時三十分期間，通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向指定**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 (或倘當日並無辦理認購申請登記，則須於招股章程「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載的日期及時間前遞交)。其他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

視乎接獲有效公開發售申請的數目，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分配的發售股份可按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架構」一節所述方式予以重新分配。倘公開發售或配售未獲悉數認購，則聯席賬簿管理人有權按其認為適合的比例及方式重新分配全部或任何未獲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至配售（反之亦然（如適用）），惟配售須具有足夠需求吸納該等重新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重新分配（如有）的詳情會於公佈分配結果（預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時披露。

除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情況外，申請登記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並於當日中午十二時正結束。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i)配售踴躍程度；(ii)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iii)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及(iv)根據回撥調整重新分配的股份數目（如有）；及(v)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及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網上白表申請、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以及最終發售價，將按照下列時間及日期以下列方式公佈：

-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起在本公司網站[www.infinitychemical.com](http://www.infinitychemical.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刊登；
-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午夜十二時正期間，二十四小時在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查閱。使用者必須輸入其在申請表格填報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方可搜尋本身的分配結果；
- 可透過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專線進行查詢。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一）（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369-18-488，查詢申請是否成功及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如有）；及
- 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五）在公開發售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辦公時間內查閱，有關地址載於本公佈。

倘閣下以**網上白表**或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在申請表格註明欲親自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適用於使用**網上白表**或**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股票(如適用)，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需全部資料，則閣下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報章公佈寄發股票／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日期，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選擇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選擇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持有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的授權代表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接受的身份證明文件。倘閣下未有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及／或股票，有關退款支票及／或股票會隨即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的申請表格上註明的地址(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有關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則有關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或倘出現特別情況，則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按閣下指示於閣下的申請表格內代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閣下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則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而言，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公佈結果」一段所述方式公佈公開發售的結果(包括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閣下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公佈結果」一段所述的方式查閱本公司所公佈的結果，如有任何誤差，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之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其他日期向香港結算報告。緊隨公開發售股份記存入閣下股份賬戶後，閣下可按照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閣下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明已記存於閣下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倘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公佈結果」一段所述方式公佈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包括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申請結果(如屬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及託管商參與者，則本公司亦會提供實益擁有人的資料(如有提供)、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或其他識別代碼(如適用)。申請人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公佈結果」一段所述的方式查閱本公司公佈的結果，如有任何誤差，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之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其他日期向香港結算報告。倘閣下指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託管商參與者代表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亦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閣下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退款金額(如有)。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認購申請，則閣下亦可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按照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閣下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獲退回的款額(如有)。緊隨公開發售股份記存入閣下的股份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明記存於閣下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記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本公司不會就已付申請款項發出任何收據，亦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股票僅於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並無行使的情況下，方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所有權的有效憑證。

預期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640。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淵先生、葉展榮先生、葉嘉倫先生及Stephen Graham Prince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永祐先生、何志恒先生及潘翼鵬先生。

承董事會命  
星謙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淵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